**新竹縣政府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服裝儀容整備服務實施計畫申請書**

填表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統一編號 |  | 序 號 | （由縣政府填寫） |
| 申請單位名稱 |  | 負責人姓名 |  |
| 電話 |  | 就業服務員姓名 |  |
| 檢附文件 | * 1、身心障礙者證明正反面影本。
* 2、戶口名簿影本。
* 3、本府所設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服務紀錄表。
* 4、購買服務品項之收據或發票正本。
* 5、領據。
 |
| 購買服務品項 | * 1、購買衣物
* 2、儀容整理
* 3、其他：
 |  |
| 切結簽章 | 如有不實申請或違反執行要點情形，除願歸還已領取之款項外，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此切結為憑。申請單位簽章： |
| 審核結果 | 審核意見：□符合申請條件。　　　　　□不符合申請條件，原因： |
| 核定金額： 元正 |
| 承辦人員　　 　　 科長 副處長 處長中　　　華　　　民　　　國　　　 　 年　　　　　 月　　　　 日 |

**領　　　據**

茲收到 新竹縣政府補助 (單位名稱) 辦理

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服裝儀容整備服務實施計畫之經費，合計

新台幣 元整。

此 致

新 竹 縣 政 府

**具領單位：**

**（請加蓋單位印信或圖記）**

**單位地址：**

**單位電話：**

**統一編號：**

**會計人員簽章：**

**出納人員簽章：**

**負責人簽章：**

中　　　華　　　民　　　國　　　 年　　 月　 日

新竹縣政府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服裝儀容整備服務實施計畫

服務紀錄表

|  |
| --- |
| **茲證明 君，身分證字號** **，經接受本服務後，確於 年 月 日至 (面試單位名稱)進行求職面試。** **特此證明** **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簽章：**  **中　　　華　　　民　　　國　　　 年　　 月　 日** |
| **服裝儀容整理前之照片 服裝儀容整理後之照片** |
|  |  |
|  |  |